

##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演辭（中文譯本）

---

以下是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今日（五月十二日）在資深大律師委任典禮上的演辭全文：

本人謹代表全體法官及司法人員，熱切歡迎各位出席這個一年一度的資深大律師委任典禮。

Barrie George John Barlow 先生和包毅成先生，我們衷誠祝賀你們獲委任為資深大律師。

大律師是一門要求嚴格的專業，業者必須堅毅不撓方可達致成功。今天兩位獲得資深大律師的殊榮，是多年努力不懈的成果，也是實至名歸的。這項成就在你們的專業歷程中，既代表一段里程的終結，亦標誌另一事業高峰的開始，意義重大。踏進這個新階段，你們將要肩負更具挑戰性和更艱巨的工作和責任。法律專業人士包括法官在內，都應具有不斷精益求精的精神。本人深信你們一定能夠竿頭日進，把專業潛能全面發揮。

今天你們在事業上取得卓越的成就，必定是得到家人一直以來不斷的支持、鼓勵、體諒和包容。他們的付出和忠誠的支持，是你們成功的要素。今天你們的家人必定十分欣悅，也必定深深以你們為榮。我們亦衷心向他們致以熱烈的祝賀。

在今年委任資深大律師的過程中，我們合共收到十一份申請，較之前三年的十四份、十三份及十七份為少。今年獲委任的有兩位，比率只有約百分之十八，是過去十年以來最低的。從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至今，共有四十六位人士獲委任為資深大律師，以整體計算獲委任的比率約為百分之四十。

資深大律師的身分是崇高殊榮的印證。獲得這項殊榮的大律師是法律界的翹楚，地位備受法律界、法庭以至社會各界的尊崇。我們須明白資深大律師的資格不僅是對一位大律師過往成就的肯定，更重要的是，這意味未來他將要承擔更具挑戰性的責任。

身為資深大律師的一項基本責任，是為業界在專業操守和才能方面奠立最高標準和典範。由於業內共有超過一千位大律師，彼此之間競爭激烈，而不少後進經驗尚淺，故此資深大律師為他們樹立專業的楷模尤為重要。這實際上也是維持大律師專業聲譽的關鍵所在。

我們必須一再強調，代訟人在法庭裏擔當舉足輕重的角色。各級法院的法官在很大程度上需要對席前代訟人的專業能力和操守寄予信任，以執行司法工作。代訟人無畏無懼地為當事人的訟案作出呈述的同時，也必須履行對法庭應盡的責任。

法官期望，也有權期望，代訟人的呈述無論是關於法律或證據方面，都是經過深思熟慮，並且以案例及證據作為根據。大律師尤其是資深大律師的行爲，必須顯出他們已充分履行對法庭的責任，令人沒有絲毫存疑。

此外，大律師行列一直致力維護法治精神，社會人士一向非常重視大律師在這方面的努力。你們身為資深大律師，必須秉承這傳統，使之延續下去；也要積極投入業內事務，扶掖後起之秀。另外，在有需要時你們更應參與公共事務，回饋社會。

法律行業正日趨商業化，並愈來愈被視為一門生意。儘管面對商業壓力，法律行業仍是一門崇高的專業，它崇高的地位必須繼續保持。現今時代瞬息萬變，唯有急遽的轉變是可以肯定的。法律專業應在其業界領袖的領導下，堅守一貫的信念和理想，確保所有市民皆可在一個開明及自由的社會中得享公義。這一點意義至為深遠。

本人謹此代表全體法官及司法人員，祝願兩位資深大律師工作愉快，鵬程萬里。

完

2007年5月12日（星期六）

香港時間10時53分